

# 现代企业经营管理教程

姚慧娥 方乐华 主编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 编者说明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教学的需要,我们在参考国内外各种企业经营管理专著和教材的基础上,以我国颁布的各种经济法律、法规为依据,编写了这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力求真实反映我国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最新情况;力求介绍国内外有关企业经营管理的最新知识;力求做到为学生学习法律专业知识,特别是为学习《公司法》、《证券法》等奠定基础。

本书由姚慧娥、方乐华主编。编写人员:姚慧娥(第一、六章),汪建平(第二、五、七、八章),赵曙东(第三、九章),方乐华(第四章),最后由方乐华统稿并拟定思考题,姚慧娥审定。

由于水平有限,编写时间仓促,缺点疏漏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7年1月

# 目 录

|                             |     |
|-----------------------------|-----|
| <b>第一章 现代企业</b> .....       | 1   |
| 第一节 现代企业的特征 .....           | 1   |
| 第二节 企业的类型 .....             | 10  |
| 第三节 企业与国家的关系 .....          | 17  |
| <b>第二章 企业管理原理</b> .....     | 34  |
| 第一节 管理和企业管理 .....           | 34  |
| 第二节 西方企业管理的发展 .....         | 45  |
| 第三节 我国企业管理的发展 .....         | 55  |
| <b>第三章 企业经营、决策和计划</b> ..... | 66  |
| 第一节 企业经营 .....              | 66  |
| 第二节 企业经营决策 .....            | 75  |
| 第三节 企业经营计划 .....            | 84  |
| <b>第四章 组织管理</b> .....       | 92  |
| 第一节 组织的基本概念和内容 .....        | 92  |
| 第二节 正式组织和非正式组织 .....        | 95  |
| 第三节 企业领导制度 .....            | 105 |
| 第四节 企业领导 .....              | 113 |
| <b>第五章 生产管理</b> .....       | 123 |
| 第一节 生产过程的组织和控制 .....        | 123 |
| 第二节 质量管理 .....              | 133 |
| 第三节 企业技术管理 .....            | 141 |
| <b>第六章 劳动管理</b> .....       | 149 |
| 第一节 劳动组织 .....              | 149 |
| 第二节 员工招聘和考核 .....           | 156 |
| 第三节 工资和福利 .....             | 164 |
| <b>第七章 财务管理</b> .....       | 169 |
| 第一节 财务管理概述 .....            | 169 |
| 第二节 资金的筹集 .....             | 180 |
| 第三节 资金使用管理 .....            | 190 |
| 第四节 资金使用效果管理 .....          | 200 |

|                            |            |
|----------------------------|------------|
| <b>第八章 企业市场分析和预测 .....</b> | <b>216</b> |
| 第一节 市场分析 .....             | 216        |
| 第二节 消费者市场分析 .....          | 226        |
| 第三节 市场调查 .....             | 234        |
| 第四节 市场预测 .....             | 238        |
| <b>第九章 营销管理 .....</b>      | <b>248</b> |
| 第一节 市场营销组合 .....           | 248        |
| 第二节 产品策略 .....             | 250        |
| 第三节 销售渠道策略 .....           | 260        |
| 第四节 价格策略 .....             | 269        |
| 第五节 促进销售组合策略 .....         | 275        |

# 第一章 现代企业

## 第一节 现代企业的特征

### 一、企业的概念

企业是从事生产、流通和服务等经济活动，为满足社会需要和获取盈利，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和独立核算，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组织。包括工业、农业、商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金融业、服务业等一切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

企业的概念虽然比较抽象，但实际生活中，企业却是个活生生的事物。与人类古老的组织相比，企业这种组织实在还是个“新生儿”，因为它的诞生还是近二百年的事；尽管还是“新生儿”，企业的成长、发展却是异常迅猛，不但组织形式不断变化、不断成熟，组织规模也日长夜大，为此，自扰的庸人开始担心会出现控制全球的超级大公司；如今，人们吃的、穿的、住的、用的，几乎无不都是企业的产品和服务，企业渗透进家家户户，和现代人的生活息息相关；不仅如此，企业还掌握着开启人类未来生活的金钥匙，凭借雄厚的人力、物力、财力和先进的科学技术，企业不断开发出令人耳目一新的新产品，正在改变着，或将要改变人们的生活习惯、生活方式。但是，人们后来又发现，如果让企业毫无制约地闯荡市场，企业迟早会异化成癌细胞之类的怪物，成为社会的对立面，因此，社会开始从宏观上调控它；从微观上引导它；并制订各种法律法规规范它，使它继续沿着良性的轨道健康发展。

企业既然和我们如此息息相关，学一点有关企业的知识，便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 二、企业的产生

企业是人类社会进入资本主义阶段后普遍发展起来的一种经济组织形式，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

人类发展史上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后，从农业、畜牧业中分离出了手工业。手工业经济是以个人或家庭为主体的经济。它的特征是生产资料私有制，个人家庭就是一个生产单位。在奴隶社会，大批奴隶在奴隶主庄园中被迫从事集体劳动，奴隶主的一个庄园，一个手工作坊就是一个生产单位。进入封建社会后，尽管社会形态发生了变化，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也得到了一定发展，但由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仍然占统治地位，家庭作坊这种生产形式持续了相当长的历史时期，直到封建社会后期，才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萌芽，传统的家庭作坊等经济组织形式被突破，出现了手工工场、商号、钱庄等具有一定组织机构，从事经营性生产经营活动的经济组织，它们已具有企业的一般特征，被称为原始企业。

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后，科学技术革命带来了社会生产力的飞跃发展，出现了适应社会大生产趋势的大机器生产方式，这种生产方式破坏着自然经济赖以存在的基础，不断消灭和代替了传统的家庭作坊，终于引起了社会生产组织形式的根本变革，产生了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以雇佣劳动为条件，以大机器生产为特征，以获取最大限度利润为目的的企业。世界上第一家具有现代意义上的企业，是1771年建立于英国的曼彻斯特纺织厂。

此后，随着资本的积累和集中，现代企业的规模越来越大，发展至今，已出现了许多全球性的跨国公司，而现代企业的组织形式也从单独经营，合伙经营发展到无限责任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公司，不断变革，不断完善。其中股份制公司的出现，被称为是企业发展史上最伟大的创举。

大机器生产和企业法人制度的实施，是现代企业区别于原始企业的根本点。

企业虽然是在资本主义商品经济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但不能就此认为它是资本主义特有的。企业，作为一种经济组织形式，

也可以为社会主义经济所采用,因为商品经济、市场经济是社会主义社会不可逾越的阶段。在高度社会化、大规模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占统治地位的条件下,无论社会制度如何,企业的存在和发展都有其客观必然性,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

### 三、企业的结构

企业的结构是指构成企业的各个要素及其在企业中的组成状况。

企业是由各种要素按照一定要求构成的组织。它必须拥有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劳动力、劳动对象、劳动手段和资金等生产要素。同时还要有反映这些生产要素相互结合和运转的各种信息。概括地讲,企业是由人力、物力、财力和信息这四种要素组成的。人力要素包括职工和管理人员,它的功能是提供劳力。职工提供执行性劳动,管理人员提供领导性劳动。执行性劳动是指职工在管理人员的领导下,通过运用生产资料,作用于劳动对象,直接创造物质财富的劳动。领导性劳动是管理人员通过计划、组织、指挥、调节和控制等管理职能,组织职工生产,创造物质财富的劳动。物力要素包括土地、建筑物、机器设备、工具、原材料、燃料、动力等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这是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物质承担者。财力要素是以货币形式表现的企业资金总额,包括固定资金、流动资金和各种专用资金。信息是指经过加工整理,反映企业生产、经营和管理活动,对企业经营决策有影响的数据、文件和资料的总称。

由于各个企业生产经营的对象、方式不同,或者由于其自身的生产经营特性和历史状况不同。因此,每个企业中各类要素的总量及其组成结构是不完全相同的。

工业企业直接生产产品和提供工业性劳务。它的生产经营对象具有加工难度和技术要求高等特点。因此,工业企业一般具有资金多、机器设备多和对人的技术素质要求高等特点。

商业企业提供的是销售服务,不直接生产产品,因而不需要大量设备。但需要较多的人力,并且商品交易情况变化万千,企业

必须拥有及时、大量、可靠的市场信息，才能作出正确的采购和销售决策，因此商业企业一般具有用人多、信息密集的特点。

企业不是由各种要素简单迭加而成的。而是由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各种要素，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内容和要求有机组合而成的。企业管理的基本任务，就是要对上述基本要素进行科学、合理、有效的计划、组织、指挥、调节和控制，使他们能在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充分发挥作用。

#### 四、企业的特征

企业是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产物；是现代化社会的经济细胞和国民经济的基本单位。其基本特征是：

##### （一）企业是追求效益和获取盈利的经济组织

企业不同于事业单位、公益和政府部门，企业必须追求经济效益和获取盈利。盈利是企业创造的附加价值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社会对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和服务能否满足社会需要的认可和报酬。在市场价格体系合理的情况下，如果把企业满足社会作为对社会的贡献，那么，这种贡献与企业获取的利润应当是成正比的。企业对社会的贡献越大，得到的利润就越多；反之，利润越小的企业可看作对社会贡献小；而亏损的企业则不但没有为社会创造财富，反而消耗社会的财富。企业没有盈利，不但难以扩大再生产和提高职工生活水平，而且将直接影响税收，导致国家和地方财政收入的减少，从而使国家和地方的发展停滞。从这点上来说，确保获得合理的利润，不仅是企业的目标，而且也是企业对社会应承担的重大责任。

##### （二）企业必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和独立核算

企业要获取利润就要保证自己的产品和服务在品种、质量、成本和供应时间上能随时适应社会和消费者的需要。为此，除了加强内部管理，企业还必须对市场和社会环境的变动及时、主动地作出反应，要有经营自主权，同时，企业作为一个独立的经济组织必须对其一切经济活动过程和结果进行独立核算，以确定盈亏。

所谓自主经营,就是企业能够独立自主地使用和支配它本身所具有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所谓独立核算,是指企业要有一定数量的自有资金,在银行有独立帐户,对其一切经济活动过程及其结果独立、完整地进行会计核算,独立计算盈亏。在此基础上的自负盈亏,则要求企业必须对其经营收入抵销各项开支后的结果承担经济责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和独立核算是决定企业存在的必要条件,三者缺一不可。首先,自主经营和独立核算这两个条件是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的。没有自主经营权,就不能有真正的独立核算;没有独立核算也不能实现真正的自主经营。其次,自主经营、独立核算与自负盈亏是权利与义务的关系,有了自主权、独立权,当然必须承担自负盈亏的责任。如果一个企业没有自主权、独立权,一切听命于国家行政命令,而不是按市场经济规律办事,这样的企业就不是真正的企业,而只是政府的附属物;如果一个企业不能实行自负盈亏,就会出现盈也好亏也好,与其无关的局面,这种只有权利没有责任义务的企业,将是难以想象的。

长期以来,我国企业一直是行政机构的附属物,而不是真正的企业。改革开放以来,政府对这个问题很重视。最近,我国颁布了《企业法》、《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以及《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最终从法律上规定了企业必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和独立核算。

### (三) 企业必须是法人

所谓法人是指具有一定的组织机构和独立财产,能以自己的名义进行民事活动,享有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依照法定程序成立的组织。也就是在法律上将一定的社会组织人格化,使其同自然人一样,成为法律所规定的权力主体,能独立地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

企业法人制度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是现代企业极为普遍的形式。企业法人制度的形成和发展是近二百年的事情。早期的资本主义企业不具有法律上的独立性,它是属于资本家的财产,是资本家财产所有权的客体。到了18世纪,资产阶级国家为了适

应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需要,便赋予股份公司以法人资格。企业法人是作为一个完全不依赖于它的参加者而独立存在的主体,它占有和支配企业的全部财产,享有企业所有权,承担企业的债权和债务,能独立地同其他企业和个人发生各种经济关系。它能以本企业的名义在银行开户借款,对外订立合同等。它的全部财产所有权属于企业法人,即企业法人财产。企业的股东,在法律上已不再被视为企业财产的所有者主体,股东已由原来意义上的企业所有者转化为企业股票持有人,即股东对企业财产所有权仅限于他持有的股权。这样一来,企业由原来的资本家的所有物,被动的、无生命的财产,一下子变成独立的、具有无限生命的企业法人。

在我国,企业法人制度已正式实施。通过实施企业法人制度,企业作为一个独立或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和经营者,在经济上的独立性被法律所承认。相应地,企业正当权利和经济利益受法律保护。这是理顺国家和企业,企业和企业之间在商品经济中的关系的基础,在我国经济中,实行独立核算的国有企业、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私营企业等均是法人。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须具备以下四个条件:

1. 依照法定程序设立。企业根据自身性质、种类及任务等,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在有关政府机关按规定审核批准后,经企业所在地的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发给营业执照。注册登记是国家批准企业获得法人资格表示。

2. 拥有能够独立支配使用的必要财产。企业财产是企业拥有的物资、资金和无形资产等的总称。任何法人都必须有必要的财产,这是法人能够独立地享受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物质基础,也是其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财产保障。对企业财产有两点要求:一是企业能够独立地占有、使用和处置其财产;二是企业的财产总额必须同企业所生产经营的产品或劳务的规模、方式等所需物资和资金总额相适应。如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

凡以商品批发业务为主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不得少于50万。

3. 拥有自己的名称、场所和组织机构。企业名称是用来确定和代表一个企业法人的符号,是把该企业法人同其他企业法人区别开来的标志。社会组织要成为法人,必须有自己的名称。法人对已经登记注册的名称拥有专用权,法人有使用、依法转让自己名称的权利。

法人场所是法人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地方,包括一定的场地、建筑和相应的设施。据根有关规定:企业“必须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包括自有的和租赁的),以及必要的设备。租赁他人场所者,须提交由租赁双方签订的有效期在一年以上的租赁协议”。法律要求法人有自己的场所,有利于国家对法人的监督管理和法人对其债务的履行。有无营业场所,是区分正常企业同“皮包公司”的标志之一。

法人组织是一个根据法律、企业章程或其他规定建立起来的机构。法人的团体意志总是通过一定的组织机构才能产生出来,并且只有通过一定的组织机构才能实现。所以,任何社会组织要成为法人,都要有能形成并实现自己意志的机构,没有这样的机构,企业就不能作为有意志的独立主体。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主要包括:决策机构,即形成法人的意志,决定法人重大事务的机构,如董事会等;执行机构,即组织日常业务活动的机构,如以厂长或总经理为中心的生产经营指挥系统;监督机构,即对执行机构的活动进行监督的机构,如财务部门等。组织机构一经成立,便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和独立性,组织机构作为一个整体,不会因为个别部门和个别领导人的变化而影响其法人资格。

4. 能够独立享受权利和独立承担责任。享受权利是指企业法人能充分合理地使用自主经营权,组织人力、物力和财力,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并获得盈利。承担责任是指企业法人对自己的经济活动所产生的后果负责,并以自己的财产独立地承担责任。如果负债大于企业资产,或不能按时还债,则该企业法人应依法宣布

破产。

企业要成为一个法人组织,上述四个条件,必须同时具备,缺一不可。

## 五、企业的社会责任和任务

### (一) 企业的社会责任

企业扎根于社会之中,企业作为社会经济的细胞,必须对社会承担责任。对企业概念中的“为满足社会需要”应作广泛的理解。它不仅指满足顾客的需要,而且包括满足股东、银行、职工、供货者、竞争者、政府机关及社区等一切与之相关的各方面需要。当然,他们的需要有时是相互矛盾的,但企业必须经过权衡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各方的需要,如此,企业才能正常运转,获取利润,得以生存和发展。这就决定了企业不能只为自身谋取利益而要肩负兼顾各方面利益的社会责任。

企业的社会责任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1. 为社会提供优质适销的产品,优质周到的服务,以满足社会不断增加的对物质生活、精神生活的需要。这是企业应该履行的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可以说,如果一个企业做不到这一点,便失去了其在上社会上存在的必要,而履行其他社会责任,也就成了一句空话。

2. 努力创造更多利润,为社会发展和自身扩大再生产提供资金。依法纳税是企业必须履行的法定社会责任,而纳税的基础是利润。以前我国企业只有上交利润,并相应称之为“为社会做贡献”,如今利改税收,称其履行社会责任更为恰当。应该说,社会的发展、国家的兴旺主要取决于企业的利税,因为其提供的是社会发展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资金。而企业自身的扩展,必然带来整个国民经济的繁荣和提高,从这点上说,企业扩大再生产也是其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方面。

3. 保障消费者利益,对消费者负责。在商品生产日益发展的今天,企业不但要满足消费者的各种需要,而且必须承担保护消费者利益的责任。在世界各国的经济法中,都有专门的“消费者保

护法”，这是因为，传统民法中有关平等主体间交易的原则，已经难以充分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必须制定新法来保护经济弱者——消费者的利益。

在品种繁多的市场上，消费者和生产者在商品情报上处于极端不平等的地位，用一方是某商品的专家，另一方则是文盲来形容这种状况，是一点不过分的。可以说，消费者除了有权决定购买与否外，只有相信厂商提供的商品说明而别无选择。这种状况给不法厂商提供了欺骗、危害消费者的机会，消费者受害成了全球性的问题。

所以，承诺保护消费者权益，绝不是企业说说而已的事，而是必须履行的社会责任。这种责任，当然还应该包括售后服务等。

4. 处理好社区关系。社区，即企业落脚的自然根基，又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社会根基。因此，企业必须建立良好的社区关系。首先，企业应该做社区中的模范“公民”。模范“公民”的内容包括遵纪守法，待人友好、文明生产、安全生产、环境卫生等。其次，企业要和社区打成一片，及时向社区通报信息，争取社区居民和其他单位对企业的了解、喜爱和支持，再次，企业应当主动承担社区责任，在公众中树立一个热心社区事业，维护社区利益的企业形象。

5. 保护生态环境。在当今世界，随着生产的发展，环境污染日益加重，损害了生态系统的结构和功能，破坏了生态平衡，并已经威胁到人类自身的生存。保护环境，防止污染是企业义不容辞的责任，因此，尤其是工业企业，是造成环境污染的主要来源。企业要履行保护环境责任，就必须加强环境管理工作。首先，要有正确的环境保护方针，以防为主，防治结合，使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其次，要合理选择厂址，科学组织生产，不断革新工艺，杜绝生产过程中污染源的“跑、冒、滴、漏”，建立和健全环境管理的组织机构，妥善处理“三废”等。

## （二）现代企业的任务

企业要履行其社会责任，必须不断提高其自身的素质，如不断完善企业的组织机构和体制，努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加

强企业职工队伍的建设;不断研制新技术、新产品,提高劳动生产率,以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合理使用企业的各种要素,充分利用资源,以全面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等等。这些,也是企业自身发展所必不可少的条件。

如果把社会责任看作是企业的对外履行责任,那么,对企业自身来说,加强自身建设,完善经营管理,提高竞争能力和经济效益等,便是其必须完成的任务。企业的任务是其履行社会责任的基础,一个完不成自身任务的企业,必定不能很好地履行其社会责任。当然,事情还有另外一面,必须履行的社会责任将促使企业不断提高自身素质,以求在社会中生存和发展。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我国企业的任务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1. 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环境。

2. 树立市场竞争观念,努力抓好技术更新和产品换代升级,在与国外产品的激烈竞争中,创建国产名牌,占领或打入国内外市场,在竞争中不断扩大企业规模。

3. 以经济效益为中心,追求规模经济。提高效率和盈利水平。国有企业还应肩负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任务。

4. 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建设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

## 第二节 企业的类型

由于现代经济生活十分复杂,作为基本经济单位的企业也就有很多类别,企业的类别可以通过不同的方法进行划分:

按经济部门划分:

根据企业所属的经济部门可以划分为农业企业、工业企业、建筑安装企业、运输企业、商业企业、物资企业、邮电企业、旅游企业和金融企业等。

按各种要素所占比重划分：

根据生产力各要素所占的比重可以将企业划分为劳动密集型企业、资金密集型企业 and 知识密集型企业。

1. 劳动密集型企业是指用人较多、产品成本中活劳动消耗所占比重较大的企业。换句话说，劳动密集型企业是单位劳动力占用的固定资产少，活劳动占成本的比重大，以及资本有机构成低的企业。

2. 资金密集型企业。又称技术密集型企业，即所需投资较多，技术装备程度较高，用人较少的企业。资金密集型企业同劳动密集型企业相比，一般劳动生产率较高，物资消耗少，单位产品成本低，竞争能力强。但它同时要求具有雄厚的资金、先进的技术设备，还要有大量的技术人才，相配套的服务设施，否则就难以发挥优势。

3. 知识密集型企业。是指综合运用先进科学技术成就的企业。这些企业中有较多的中、高级技术人员，需要花费较多的科研时间和产品开发费用，能生产高、精、尖产品，比如宇航工业企业、大规模集成电路企业等。

按所有制形式划分：

根据所有制形式，可分为国有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私营企业和混合所有制企业。

1. 国有企业。国有企业是指由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出资创办的企业。它是我国公有制的基本组织形式，财产属于全体人民共有，由国家授权机构行使所有者监督管理的权能。

国有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集体、私营、个体及合作经济等多种经济成分都获得了迅速发展，但国有企业仍然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发挥着主体与主导作用。这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我国国有资产总量巨大。到1993年底，国有资产总量为34 950亿元，其中经营性国有资产26 025亿元，占国有资产总量的74.5%。

(2) 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国有经济仍占较大比重,1992年按产值计算,我国乡及乡以上国有工业占全部工业比重的61.4%。

(3) 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中,国有企业仍然是国家经济命脉之所在。目前,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特别是支柱产业,国有企业仍然处于主体地位,成为国民经济的基础、经济结构的骨架,发挥着主导作用。

(4) 尽管个别地区已由非国有企业提供大量财源,但从全局看,国有企业仍然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

由上所述,国有企业是我国现代产业的基础构成,是政府财政的主要支柱,是国民经济的主导力量,它实际上还为非国有经济的发展提供了物质条件。

国家确定的生产特殊产品的企业或属于特定行业的企业,法律规定必须采取国家所有制形式。如能源、交通、邮电通信、原材料、矿藏开采、军工、高科技、金融、对外贸易等支柱产业。

但是,从总体上看,目前国有企业的活力仍显不足,尚不能完全适应市场经济的模式。由于经济体制上的深层矛盾没有根本消除,国有企业改革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很多,而且较以往更加难以解决。根据有关资料,国有工业比重从1989年起,每年下降两个百分点;国有工业(包括全部国有大中型企业)的三年亏损面高达30%,很多国有企业负债累累。经营困难。所以,必须加快企业改革步伐,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增强企业在市场经济活动中的活力。增强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活力,是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

2. 集体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是指劳动群众集体共同占有生产资料,实行共同劳动、民主管理,采取以按劳分配为主的分配方式的企业。它是我国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另一种组织形式。企业资金基本依靠群众自己筹集,企业财产的增加,基本依靠企业自行积累,生产经营成果归企业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国家不能无偿调拨和占用。

集体所有制企业遵循自愿组合,自筹资金;自主经营。独立核

算;集体积累,自主支配;民主管理,民主选择领导人;按劳分配,入股分红的原则。传统的集体所有制企业存在着企业资产不清,产权归属不明的问题,需要进行深层的变革。

3. 私营企业。私营企业是由一个人出资或几个人合资组成的企业,生产资料归出资者所有。企业主参与生产经营活动,但主要靠雇工从事大量的生产经营活动。私营企业的盈利归企业主个人所有。私营企业是社会主义国家的资本主义成分,国家一方面鼓励它们在允许的范围内积极发展,另一方面运用经济、行政和法律的手段,加强管理和引导,既发挥它的积极作用,又限制其消极作用。私营企业是公有制经济的补充。国家保护私营企业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在我国,外资独资企业,属于私营企业的范畴。

4. 混合所有制企业。混合所有制企业是指由不同所有制成分相互渗透、相互融合组成的企业,它的主要特点是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分利润、共担风险。它的形式有中外合资企业、公私合营企业、全民所有制与集体所有制合营企业等。此类企业可实行共同经营、统一核算,按各自投资比例分配利润,混合所有制形式有利于促进跨地区、跨部门,跨国界的经济联合及发展。

在我国,社会主义股份制企业具有混合所有制企业的特点。股权通常由三部分组成:国家股、集体股(又称法人股)和个人股。国家股是由国家基金(含重估固定资产价值、调拨流动资金和国家投资)折成的股份,产权归国家所有;集体股是由企业的各种自有资金和企业外其他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认购资金两部分折算成的股份,产权前者归本企业所有,后者归认购单位所有;个人股是由企业内职工和企业外社会个人通过购买股票得到的股份,产权归购买者个人所有。

按投资者承担责任的范围划分:

按投资者承担责任的范围,可分为无限责任企业和有限责任公司。

1. 无限责任企业。无限责任是指如果企业财产不足以清偿债